

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五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，并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应参加会议董事 9 人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9 人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由李超佐董事长主持，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25 年社会责任暨环境、社会及公司治理（ESG）报告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6 年第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
(www.sse.com.cn)。

五、听取《2025年安全生产工作报告》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30日